

認真看待色情*

甯應斌

導言

為什麼要認真看待色情？因為許多色情的文本意義十分豐富，有著歷史、社會、文化、政治、教育、藝術、治療等方面的價值，但是長期以來遭到忽視，被視為毫無深入分析與批評的價值。然而一旦我們開始認真看待色情，對色情文本投入知性與智識的努力，那麼或許可使色情的價值逐漸能廣為認可。當然，這也許會使得查禁色情的法律失去正當性，不過不再查禁色情只是認真看待色情的目的之一，另一個重要的目的則是透過色情文本的批評，使色情能成為人們自我認識的資源，從而影響到色情文本的生產，促進色情文類的進化。

從19世紀色情問世以來，關於色情的一個流行看法就是色情毫無價值（cf. Rolph 51; Kendrick 223），也有人把色情定義為缺乏文學或藝術價值（Berger 323），這種流行看法基本上也構成像美國在保護言論自由的前提下查禁色情的一種根據，因為色情是一種沒有可取的社會價值的言論（Kronhausen and Kronhausen 22）。當然，沒有價值的言論或作品，本身不應該構成查禁的理由；但是色情的缺乏價值，卻可以成為不受言論自由、創作自由保障的理由。

* 本文的初稿曾經在2006年6月25日「探討刑法235條法律座談會」上宣讀（主辦單位：台北律師公會婦女問題研究委員會、台灣性別人權協會、晶晶書庫、中央大學性／別研究室、同志諮詢熱線協會、反假分級行動聯盟、台灣人權促進會、民間司法改革基金會）。

不過，歷史上許多曾被視為無價值的色情，甚至被法院所查禁的色情書刊，例如《查泰萊夫人的情人》，後來卻被視為具有價值。這種評價變遷的情況，一方面是文藝批評對於色情文本或文學的重新詮釋活動所導致的（即，重新詮釋色情，或者重新詮釋文學藝術的潛規則），另方面也反映了色情與文學藝術界限的模糊。有些人便企圖釐清兩者界限，例如，Kronhausen and Kronhausen夫婦區分了「情色寫實」（erotic realism）和「露骨色情」（hard core pornography），把諸如《查泰萊夫人的情人》歸於前者且具有文藝價值，而認定後者的露骨色情是毫無可取價值的（但是Kronhausen夫婦並沒有主張應該檢查或查禁後者）。還有一些早期的論述則是認為文學藝術與色情難以區分；例如Susan Sontag的著名文章"The Pornographic Imagination"就反對色情毫無文藝價值的說法（136），並說明色情本身可以是文學藝術（主要以《O嬢故事》為例）。Morse Peckham在他的*Art and Pornography*一書¹的第一章則繼續發揮了Sontag的一些說法來說明色情（包括圖片）與藝術的重疊。這類文章都顯示了色情可能擁有的文藝價值。

這篇文章將不討論色情的文藝價值，而更集中於色情的文化價值。本文首先（第一節）將介紹查禁色情的簡單背景，其次（第二節）將指出色情的歷史價值與教育價值、治療價值等；然後（第三節）我將從Laura Kipnis的《網綁與箝口》（*Bound and Gagged*）一書出發來討論色情文本的豐富文化意含。我將說明色情是有社會文化價值的，因為正如Kipnis指出的：色情是一種文化批評的形式，查禁色情將可能會壓制社會開放或文化前衛，因

1. Peckham是個對於新左派沒有好感的自由主義者（該書出版於1960年代末期反戰運動，Peckham針對的便是諸如Marcuse這樣的新左派）。Peckham這本書最有趣的結論是認為國家在管制色情方面，應該做的是讓中間派、老左派，特別是保守右派，盡量接觸色情來使他們更容忍偏差的性行為，以及容忍創新。但是對於新左派，反而因為自由能量「過了頭」，需要限制其氾濫的性行為與色情（299-301）。

為色情本身就承載了社會開放、文化前衛或政治反抗的意義。

接著（第四節），我將建議把色情的文類，當作武俠、偵探、羅曼史、科幻等大眾或通俗文化類型一樣，是自成系統的特色文類，因而對色情的文藝與文化批評角度也應當適應著這種特色文類的限制²。在這一節我陳述了本文的中心主題：認真看待色情——對色情所進行的批評乃是大眾或通俗文化研究與批評的一部份。當然，這種文化批評也可以是社會運動的文化政治。

最後（第五節）³，我將指出由於網路的出現，而使得個人化書寫與表達更形發達，而個人化的色情創作更直接地相關於個人的表達自由，是必須認真看待的權利。

需要說明在先是：本文所謂的「色情」就是一般所稱的成人書刊（文字、圖片等）或成人電影，有時也被稱為色情材料，英文稱為pornography，原意是「妓女的書寫」，就是描述妓女與其顧客的行為；這其實呼應了中文「色情」的另一個意思，即泛指性工作或賣淫的行業或行為。

一、

查禁色情由來已久，而且在大張旗鼓的查禁色情時，通常也同時配合著其他緊縮社會自由或者推動文化或政治保守氛圍的舉措。像Alec Craig就曾指出英國在1959年通過的猥褻出版法就是在對同性戀的獵巫、掃蕩娼妓、反對色情書刊，三管齊下的動作中所醞釀的（115）。又例如1916年民國政府的教育部展開一系列活動查禁淫穢書刊，並制定「審核小說雜誌條例、標準與獎勵章

2. 亦即，色情、偵探、武俠等大眾文化的類型文藝和菁英文化的非類型文藝不同，也就是和一般所謂描寫人性的文學或電影不同；我們不能以適用於魯迅、托爾斯泰、梵谷、張藝謀等菁英文化的文藝批評角度來看待色情、武俠、偵探等，或者科學、工業與醫療文獻或電影，因為這些都屬於不同的文類，有各自不同的表現形式與價值。

3. 第五節的初稿曾發表於〈色情自由就像言論自由〉，《中國時報》2005年9月25日。

程」，之中應禁止的小說的標準是：「（1）宗旨乖謬，妨礙公共秩序者；（2）辭意淫邪，違反善良風俗者；（3）思想偏激，危害國家者」（羅檢秋 272），由此可以看出查禁色情時還順便壓抑社會自由與政治異議。

其實查禁色情書刊只是查禁書刊的一部份，而後者一開始並非針對色情。例如C. H. Rolph指出西方十六世紀時，英國政府的查禁書刊是以管制印刷業而進行的，針對的是叛亂和宗教異端，有些人因為出版印刷未經許可而被處死。而直到1599年才有一本書因為猥褻而被燒毀（30-31）。但是直到十七世紀，檢查者並不太關心猥褻書刊，因為很少人識字，檢查者在此時關心的是貼近群眾的生動戲劇。此時所謂的猥褻戲劇是指：就戲劇整體而言，具有腐蝕敗壞人心的傾向（37-38）。雖然直到1737年才更認真的執行猥褻法律來查禁戲劇，但是1737的法案仍然主要是針對政治的，要查禁戲劇中對政治或個人的諷刺（40），但是由此直到十九世紀，檢查者對戲劇與新興的小說的焦慮才逐漸開始更多對猥褻或色情的檢查。

大體而言，在1500到1800的歐洲，現代化萌芽之時刻，色情常被用來以性作為震驚的工具來批評宗教和政治權威（Hunt 10）。雖然很多關於查禁色情的法律都採用猥褻的名義，但是猥褻和色情嚴格來說是不同的概念（例如Rolph 42-44; Kendrick 33）。色情被認為是十九世紀的發明〔pornography這個字在18世紀還不存在，1857年才首次出現在牛津字典中（Hunt 13），我們現在所謂的色情的意義，在十九世紀才被廣泛使用（Hunt 10）〕，而色情引發大量的查禁，當然有其背後的社會因素。

整體而言，色情作為一個被管制的項目是為了對付「文化民主化」的威脅（Hunt 13）。所謂文化民主化就是由於印刷文化的發達、識字率的增加、都市化、等因素（cf. Kendrick 33），而使得下層階級也能分享文化。色情在此是整個文化民主化發展的

縮影，色情原本的讀者在西方十六、七世紀，是都市貴族的放縱菁英男性（Hunt 43），但是隨著閱讀人口的增加或「爆炸」（readership explosion），使得閱讀色情的讀者不再僅限於上層階級，而且有些色情書刊的價格也調整到下層階級能夠負擔（Rolph, 51）。色情以外的文化產品也大抵沿著同樣軌跡而被民主化。管制色情因而有著管制文化民主化的因素。

色情從問世以來幾乎就免不了被查禁的命運，但是被禁止的色情之性質、禁止的原因、色情的讀者與功能等等則是隨著時代不同而有變化，這構成了色情的一個常被忽視的時間面向，就是色情是有歷史的（Hunt 9）、演進的。所以在這個最基本的層次上，色情作為歷史文本是有價值的，也就是歷史價值。Lynn Hunt 便指出在西方，色情和西方現代性是同時湧現與並存的，色情與最重要的現代性環節如文藝復興、科學革命、啟蒙運動、法國大革命都有關連（11）。當然這個歷史是在衝突角力中進行的，Hunt 指出色情不是現成給定的，而是在西方歷史中的作家、藝術家、刻印工，和立場站在另一方的告密者、警察、教士與國家官員之間的衝突所界定的；色情的一部份意義乃是被那些想管制色情的力量所定義的（11）。此外，色情還是演進的，因為色情的傳播與流通媒介隨著科技進展而演化，也隨著性的現代化、性觀念與性別關係的變遷而演化。下面讓我把色情歷史價值講清楚，然後再講到色情的其他意義與價值，也就是我們應該認真看待色情的理由。

二、

色情的歷史價值，在最淺顯的層次就是過去的色情文本所直接或間接反映的過去社會與文化，不論是兩性關係或者社會生活。一張老的色情照片可以顯示過去青樓女子的精神面貌，色情小說則通常顯示的更多，這是因為過去色情小說的社會場景與心

理狀態已經成為歷史材料的一部份。過去的色情即使不忠實反映當時的現實，也會折射出當時的社會禁忌。Hunt便指出西方19世紀的色情小說並非透明地反映社會現實，有時色情的烏托邦狂想成份會消除社會現實的外在限制，傾向超越現實時空，不過即使如此，色情仍然無可避免地會進入社會現實（39-40）。

色情的歷史價值還來自過去色情文本的生產與消費條件。色情文本，也就是色情本身的內容，是透過一定媒介或管道才生產出來，才送到我們手裡被我們所消費。這個生產與消費的媒介管道和社會條件也是在歷史中演進的，也反映了當時社會的科技、商業、生活、文化等等。照相技術剛發明時，拍照是昂貴的，照片也是昂貴的，不是像數位相機生產的影像般廉價，所以色情照片曾經是單張購買的，模特兒也只能在青樓中尋找；在過去教育不普及的中國，色情小說的作者也是屬於文人之列，但是對這些匿名作者我們卻幾乎一無所知。總之，過去色情生產、流通與消費的面向其實還有待研究。因此，過去的一本色情圖片集、一部老色情電影，不只內容重要，還有它們所透露的生產模式、生產者、流通方式、消費管道等等，這些都可能成為珍貴的史料或佐證。

在國外，關於色情的歷史研究、對過去色情的社會政治功能等研究，已經小有成果，而西方過去的色情文本對這些研究是不可或缺的，甚至很多文本已經成為文學史的經典，或者社會史、文化史的必要史料。如果過去的色情文本仍然處於被查禁狀態，那麼這將是一種反智的蒙昧主義，因此，過去的色情小說、色情電影、色情圖片都不應該被查禁。

過去的色情或歷史的色情，是因為時間的距離，而造成與我們的疏遠以致於相異⁴，其價值就在於與我們的差異——發現與認識異文化可以拓展自身的限度。例如這裡有兩張中國古代的露骨

4. 例如中國古代的春宮畫或「壓箱底」不但有觀賞或性啟蒙用途，還有關邪的作用。

圖畫，一個小孩坐在祖父的膝蓋上玩弄祖父勃起的陰莖，而爸爸在旁邊看著，三人都是笑嘻嘻的（劉達臨 225）；還有一張是一個男人從一個女人的後背插入，而女人則低頭給一個小孩口交（劉達臨 214）。這兩張畫的重要價值在於它印證了一個有關於兒童的重要理論：它證明了古代對兒童並沒有像今日一般的性禁忌，顯然，古代看待兒童的觀念和今日很不相同（畢竟，「性會傷害兒童身心」的理論在古代都還沒有被虛構出來）。此外，不只是時間上相異的色情，空間上相異的色情也對我們有價值。例如，日本的色情，它與美國色情的不同，其實是我們認識日本文化與民族的隱蔽面一個重要來源。過去在學習英文的教材中，有用色情小說為教材者，則是對異文化的色情的一種具有教育價值的利用。



色情的教育價值過去常被忽視，因為色情被認為是誇大的、虛構的、幻想的，是和性教育的科學知識、反映事實真相剛好相反。但是這是忽略了三點：第一，目前的性教育所設定的目標過於狹隘，很多集中在生理和病理的醫學論述，或者常態與病態

的心理區分，更有等而下之地利用性教育去做社會教化（例如把性愛侷限在婚姻愛情框架中，一如過去蔣介石的「生命的意義在創造宇宙繼起的生命」這種生殖取向的社會教化）。但是正如Kronhausen夫婦指出的，性教育缺乏性的快感和情緒的面向，而這個面向也是真正全面理解性的生理解剖功能的不可或缺面向（346），換句話說，現有的性教育根本不談引發快感的生理結構，而只著重生殖或病理的面向。可是如果人們不明白快感與生理構造的關連，就難以理解生殖器官與其他器官或皮膚或黏膜的各種性功能，因此，色情其實可以補足性教育在性的情緒與快感教育方面的不足，像如何尋求快感，如何處理色慾的情緒，幫助人們面對自身色慾而免於罪惡感、羞恥、噁心與恐懼。用最簡單的例子來說，有些人會因為自己不由自主地在性愛過程中呻吟而感到羞恥，或者會因為自己想性愛過程中被凌虐辱罵而感到恐懼，但是色情中的呻吟與悅虐可以讓此人覺得不那麼羞恥或恐懼；同時，色情也讓一些原本不會或不知道呻吟或愉虐的人，去嘗試呻吟和愉虐而能夠發洩或處理一些色慾帶來的感覺和情緒。

一般對色情的教育價值的第二點忽視，和第一點也有關，亦即，色情其實不是只在展示生殖器、或者進行性交的動作這麼簡單。人們在講到色情時只注意這幾點，是因為我們文化本身對裸露生殖器和公開性交的焦慮，所以也只注重色情的這個最表面的部份。還有，批評色情的誇大失真，也多半只是講到色情中的男性十分持久，或者陰莖超大，或者女人性欲很強如花痴，這些也都是性文化中的最大焦慮，所以根本忽略了色情中還有很多其他的元素。

其實色情提供了一些可能的、「參考性質」的互動腳本，例如如何進入一個性的情境，如何引起性慾，如何在性慾高漲時行為，如何處理各種隨性而來的情緒，如何在互動的脈絡下追求快感，如何滿足某種特殊的性偏好，如何挪用道具，如何說話和舉

止等等。當然色情含有戲劇化的成份，所以它的互動腳本是「參考性質」，但是人們照樣可以從中取得有教育價值的部份，這就像人們可以從羅曼史中找到談戀愛的一些互動腳本，人們也會因人因地制宜地去挪用這些腳本為己所用。

色情的教育價值常被忽視的第三點，是和色情展現的多樣性有關。有些人自認為自己某些慾望很奇怪，某些做法很突兀，身體的某些狀態很畸形，但是當他們可以在充滿多樣的色情中找到自己時，可以產生自我認識與自我認同，而這正是任何教育都應該取得的目標。

色情的教育價值和色情的治療價值也是緊密相關的。色情被性治療師利用於療程，是眾所周知的，很多人也將色情當作治療冷感的工具。特殊性偏好的色情當然也可以是性少數的教育和自我認同與治療工具。由於色情可以刺激性慾，所以色情有著最平實的功能，就是當作手淫的輔助品，這是最廣泛意義的治療功能；或者如一位文學批評家所說：由於色情促進情慾，因此色情「是賦予生命力、挑起快樂享受、對社會無害的愉悅的來源」（Hyman 40）。

上面提到色情所展現的多樣性使得色情有著可供參考的**科學價值**（scientific values）。我們知道：性科學研究不但對平均有興趣，更對極端有興趣（古典性學肇始於所謂變態的性模式）。色情有時為了製造「奇觀」，因而發掘或展現出許多具有科學參考價值的內容。例如性科學研究很難取得人獸交過程的資料，獸交的色情則顯示出跨物種性愛在解剖學上的可能與多樣性（亦即，人與獸的性器官在解剖學上的相容，如人與蛇，以及entomophilia，即，由昆蟲所引發的性慾，究竟是如何進行的）。又例如，色情片普及後，最長陰莖的參考值由性學家的私下度量轉變為色情片明星的公開展示。總之，色情的各類奇觀具象地顯示了人體與性的極限，對性學研究有著可以近用的參考價值。

三、

上一節我談的是色情的歷史、教育與科學價值，在這一節我要用Laura Kipnis的《網綁與箝口》（*Bound and Gagged*）一書的某些論點來講色情本身的社會文化價值，她的論點會被我放在本地的脈絡中發揮。她主要的論點是色情本身就是一種文化，也是一個虛構幻想或甚至寓言的領域，我們在色情中看到的當然是流汗的身體互相摩擦，但是色情卻不僅止於此。色情吸引我們還是因為色情踰越規矩的戲劇表演，色情會越界而且違反社會的箝制。其實色情和其他通俗文類一樣會遵守某些規則，而色情主要的規則就是踰越規矩（163-64）。

Kipnis說：「就像搞前衛的人知道，踰越不是件簡單的事情，需要算計的、智力的努力，需要徹底了解這個文化，知道文化中祕密的恥辱、骯髒的陰暗面，怎樣才能最好的羞辱它。所以色情必然會遊走於合宜的文化邊緣（Kipnis 164）。我在下一節也會說明，這種踰越規矩必然會涉及創新。」

色情也是一種政治劇場。凡是主流文化、政治論述之外不被認可的，就是踰越能打開的空間，色情的政治性質就是由此而來。我們都知道性經常被用來表達反叛，誇張或烏托邦、社會實驗等等（Kipnis 164），之前也提過從16世紀開始色情就和政治與宗教的顛覆相連結，Lynn Hunt對於歷史上的色情的政治與社會評論功能有很精簡的回顧，在此不贅述（35-43）。在台灣，李敖以前反政府的書刊就是用裸女為封面，性經常被利用為政治抗議或扮演某種驚世駭俗的角色。

色情的踰越就像前衛藝術一樣，首先是美學方面的。色情會有讓我們覺得不可思議或者厭惡的身體，像胖的身體、巨大的乳房，超級大的陽具，或者衰老的鬆弛的皺紋皮膚等等（Kipnis 165）。在這裡我必須先講一下，色情的內容是五花八門的；有大胖

子做愛的色情，老年人做愛的色情，跨性別做愛的色情，和同性做愛的色情，等等。經常有人認為色情可以被單一的定義所涵蓋（例如「色情是男性對女性的父權宰制」），但是其實世界上的色情種類和數量多的驚人，很難用單一的規則或範疇來歸類或定義，我們總是看到讓我們意外或例外的色情。

可是我剛才提到色情的特色是踰越的，那麼是不是所有色情都是踰越的呢？我想如果有一種很溫和的色情，異性戀年輕男女，沒有口交或任何變態，沒有器官大特寫，只有柔焦和唯美，又演的是夫妻關係，做愛前還禱告或拜佛——好，不能有這種「變態」情節，否則這就是在顛覆踰越了（不過據我所知，有些基督徒夫婦真的在做愛前會禱告）。可是，即使在已經習慣鹹重口味色情的開放社會裡，這種溫和色情還是有最低程度的踰越，不但是因為它的溫和和口味踰越了一般色情的鹹重常規，還是因為人們仍然不能在公共場所看這種色情。如果被某些人（如權力位階和你不平等的人）發現你正在看這種色情，你還是會感到尷尬、或者覺得不適當，這是因為基本上，我們的文化對於裸體和性就是認為不宜公開、不宜和某些人共同參與。換句話說，色情既然總是包括了脫光衣服性交，那就至少有著最低程度的踰越。

踰越既然有程度之別，那麼這也從另一個角度說明了為什麼色情本身會演進。常常有人只是描述現象地說，色情從有品味演化到不入流，或者口味越來越鹹重，例如從生殖器官性交演進到口交、肛交，從香草演進到偷虐，等等。其實這些年來色情的開發以致於演進是全方位的多元，所謂美學的口味變差，其實是站在另一個立足點的價值判斷：色的主要規則既然在美學上就是踰越，那麼自然會不斷探索和追求更多更極致的踰越，這種更大程度的踰越當然會被維護文明合宜的價值觀當作品味很差。總之，與其說色情的口味越變越重，不如說色情越來越（像）色情，越來越表現色情的本色。就像科幻小說越來越變得奇幻與科技時，

也就是科幻小說越來越發達的表現，但是我們不會說科幻小說越來越變成「重口味」。

色情的踰越的發達，和各種各類「新」的性偏好被開發出來有關（「新」不是無中生有，而是之前較少人知道的意思），例如人們對於小胖子的性偏好，或者像年輕人對於老年人的性偏好。在愛好胖子方面的色情，現在是比較常見的，而在愛老者方面，國外有OVER 50這類雜誌，或者像「濫交的阿婆」這種專號，和主流的性美學對著幹（cf. Kipnis 165），在台灣網路上也曾有署名「瓦哥」和仿效他的色情小說創作，內容則是青少年與雞皮鶴髮的阿婆的性交。這些性偏好，有的是集體的，有的是個人獨特的，僅僅把這些性偏好貼上「變態」的標籤而不深究，是沒有任何意義的。因為變態的標籤本身就是很空洞的，例如肥胖在過去並不是被當作偏差的，而是被人羨慕的富裕象徵；在某些文化裡，男人喜歡豐滿體態的女人並不是變態而是常態⁵。總之，在色情中林林總總的新的性偏好都沿著我們目前文化的邊緣遊走，跨越合宜的疆界，顛覆踰越我們過去較少觸碰的禁忌，或者踰越著（因為新的社會變遷而帶來的）新規矩。

例如對於老年人的性偏好，應該歷來就有，但是在通俗文化不斷地推崇青春的社會氛圍下，青春開始變成一種無形的規範，一種正常或特權。對於青春的性偏好，也更是言之成理顛撲不破，變成主流的支配話語和美學。在Marcel Danesi的*Forever Young: The 'Teen-Aging' of Modern Culture*中，這本具有保守色彩的書憂心地表示，在當代，青春已經變成主宰的標準，連非青少年的成人都開始必須青春化。不過在我看來，在這種社會情況下，老年色情就有著文化批判的作用，因為老年色情是對於青春文化的反動，「青春獨佔正當性愛」的無形規矩被老年色情所踰越了。老年色

5. 美國電影《肥女向前衝》（*Phat Girlz*）就描述了胖女人在奈吉利亞比較吃香的劇情。事實上，在非洲的某些部落中確實如此。

情可能會讓一些人覺得噁心、厭惡、荒謬、不可思議、憤怒，這些是標準的踰越反應，但是也會因為踰越而伴隨著痛快、解放、瘋狂這些極限的體驗。

Kipnis在此指出，由於色情和主流文化的踰越關係，使得色情變成文化批判的一種形式（166）。這是因為活在主流文化中的人們有時對於現狀習而不察、接受一切，例如對「青春等於性愛」的價值徹底接受，對於「老年青春化」的背後動力也缺乏反思。但是愛老者色情卻不會讓我們輕易地就接受現狀，它戳破了隱藏在主流文化背後的強制規則和踰越慾望，逼我們正視主流之下的暗流洶湧。主流的青春性愛意識，強制地把老年排除在性愛之外，反而強化了老年在無意識中對人們的性愛誘惑，色情則藉著踰越而表達了人們無意識中的慾望。愛老者色情對於主流青春文化的這種踰越，使之成為對主流青春文化的一種批判形式。

我這裡雖然只是用愛老者做例子來簡單地論證，但是基本上可以延伸論證到其他種類的色情，不論是愛胖、愉虐、人獸等多樣的色情。色情作為一種文化批評的形式，當然就是有社會文化價值的，而且是重要的價值，因為它暴露了現狀的虛偽，它讓文化能認識自己的邊緣，也就是更完整全面的認識自身，特別是透過踰越來認識自身的陰影部份，認識自身的真正慾望等等。作為一種文化批判形式，它可能會促進文化的演化、改變與進步。當然，色情本身未必能產生實際的文化批判力量，但是如果配合著更多色情文學批評、色情影片批評等等，就能使色情本身所存在的無意識（慾望）、或許不自覺的文化批判，和知識份子有意識、有自覺的文化批判結合，而發揮改變現狀的力量。換句話說，色情是文化批判的重要資源。⁶我會在下一節再回來談這一點。現在讓我繼續色情與主流文化關係的討論。

6. 本書中Jacobs論文提到的性解放軍（sex liberation army）網站的口號是「看些色情，拯救世界」、「要把革命色慾化」。這種色情網站流露出色情的顛覆潛力。

如果說色情不斷地踰越主流文化中的各種疆界，那麼這些疆界或邊線其實一直是變動的，有時是因為踰越而打破或鬆動舊的禁忌，然後又有新的禁忌產生，或者強化舊禁忌的努力，這樣的來回運動便造成主流疆界的不斷變遷，有時還配合著社會變化的因素而促成變遷。例如，主流文化會強制規定我們可以和什麼人性交，例如限制我們的對象為異性、年輕、瘦子等等，但是同性戀色情或者3P的色情就是在踰越關於性別的規定，而這個禁忌的文化的疆界或界限會因為色情的踰越而被鬆動。色情會重整我們的慾望，使原本模糊的更清晰，原本簡單的更複雜，原本無知的變有知。總之，在色情的領域裡，那些原本禁忌的被踰越了。至於這些禁忌能否在社會文化領域裡面被改變，則還需要靠著像性權的社會運動和其他力量做進一步地衝撞。

Kipnis指出幾條主流文化的重要疆界或邊線，像成人與兒童的界限，公開與隱私的界限，身體的美醜界限，舉止合宜的界限，我們的性愛對象和性愛方式的界限。這些都是色情的重要主題，不斷踰越和玩弄的界限（168）。像色情中的打屁股情節，或者扮裝成嬰兒、戴尿布等等，都是童年情色的表現（169），也就是踰越成人和童年的界限。這樣的踰越對應著很多很深遠的社會變化和社會範疇，例如兒童的解放運動，童年的歷史變遷，當代青少年的權利和文化等等。另一方面，這樣的踰越也對應著很多深藏在無意識中我們不想面對的真實。例如Kipnis就認為戴尿布的色情，其實還是建立在性器官與排泄器官的鄰近，以致於排泄也沾染到性的意味，強制的排泄訓練固然帶來我們對於排泄的厭惡，但是也帶來快感，所以才會有這麼多色情是環繞在屎尿或者在骯髒和不良氣味中找到快感的情節。

至於公私的界限近年來在科技和自戀文化、媒體八卦的影響下，也是不斷變遷。色情則是傾向把隱私的祕密公開，把陰暗隱藏的暴露在陽光下。保護隱私不見得就是完全對的，因為很多壞

事是被隱私保護的，家庭暴力就是其中之一。所以公私界限會不斷地在各種力量下被角力，而色情則是永遠地提醒我們公私界限的人為性質。

然而在踰越公私界限时，色情常被批評為品味很差。其實品味是特定階級的價值判斷，涉及的是特定階級關於什麼是禮貌合宜舉止的標準。在目前貧富差距加大，窮人難以翻身的情況下，窮人的美學品味或者舉止或者氣質被批評為很差，並不代表這是個正確的價值判斷，反而是階級霸權的強化。台灣有所謂台客的風潮，台客原來被認為品味低俗，不登大雅之堂，但是能夠顛覆這種品味的判斷而肯定自我，反而是充實文化多元與豐富的一個例子。

由於色情冒犯的就是一般中產階級的身體和性方面的合宜舉止的規矩，像隱私、禮貌、不粗俗、壓抑等等，所以色情不只是踰越，而且是被認為低級品味（Kipnis 174）。也正因為色情被當作低級，所以色情的文化在整個文化的階層系統裡面，屬於最底層的，不被當作需要知識份子的介入，不是文藝批評的對象，不被認真看待。這個文化階層系統的高層是所謂歌劇、博物館藝術、嚴肅戲劇、交響樂、現代主義文藝等，大都需要昂貴的門票或國家的補助。然後文化高層之下可能是公共電視、藝術電影這些中層。文化階層系統的下層就是些通俗文化的東西。下層或底層的文化有時因為污名，還會被當作社會道德的指標（Kipnis 174）。不過，下層或底層文化並非不可能洗刷污名或低級標籤，台灣本土化運動後，許多原來被視為低級的文化被賦予新的含意，晉身為國族文化的一部份，而與高等文化分庭抗禮。大致上說來，越被認真看待者，其文化階層越高；認真看待色情，則大有可能賦予色情新的文化意義。

文化的階層和社會階層是有對應關係的。色情的消費者雖然不只是下層階級，但是色情卻被當作下層階級的東西，而下層階

級則和男性暴力行為有聯想的關係。因而色情和男性暴力順理成章的關連，其實是在一個階級系統裡的想像（Kipnis 174-175）。色情與階級的關連曾經有不少學者注意到，像Alan Soble的*Pornography*一書，就號稱是從馬克思主義觀點來看待色情，認為色情是低下階層男性的一種文化表達。這個觀點其實已經未加批判地接受了色情屬於低級的文化階層秩序。

很多對於色情的偏見，都和色情被歸屬於文化的底層有關，例如色情中的暴力會產生影響，但是高等文化中出現的暴力卻不被認為會有任何影響。當然有人認為這和色情的消費者被當作社會底層有關，或者說，底層群眾比較容易受到暴力的暗示而訴諸暴力，故而真正的關鍵假設是，上層階級本身不傾向暴力，所以不受暴力的呈現影響。這當然是一種階級的偏見，因為從家庭暴力來看，上層階級也有暴力傾向，而就一般的暴力犯罪而言，上層階級根本不必訴諸暴力來取得經濟利益，白領的經濟犯罪就是明證。

至於所謂色情對社會的各種不良影響，其實是假設了色情是很簡單不複雜的東西，對應的則是底層消費者的頭腦簡單。由於色情被假設為內容簡單貧乏，所以色情所傳遞的信息就是單一的。不過，這類說法都有最基本的問題，一個是色情消費者的認同，也就是消費者究竟認同（例如）強姦者，還是被強姦者，這是因人而異的。再者，按照本文之前的分析，色情文本有豐富的意義，對於主流文化的各種界限會採取踰越、探索底線的做法；當然還可能有時對某些主流的價值或疆界採取肯定而非踰越的做法，這是色情有時有些方面是保守的原因，可是這個保守也是和很多踰越同時存在的，是在一個踰越的脈絡下的保守。不論如何，如果色情是複雜的，那麼就很難去論斷它的影響，因為它的影響會是多面的、難以確認斷定的。

色情的意義之豐富，是因為色情文本的意義是不可能孤立存

在的。主流文化的疆界在不斷變動，雖然可能這個變動是很細微的，很局部的，來來回回的，但是我們對於色情文本的解讀，會和我們對於主流文化的認識有關，例如目前什麼才構成對主流文化的真正踰越等等。由此我們可以區出色情文本的踰越程度，或者色情的內涵價值的高下。換句話說，不是所有的色情都具有同樣的價值，色情（作為文化批評）的價值會有高下之別，但是評價的或批評的標準，則必然會是多元的與具有爭議性的，這也就是說，不同的批評標準可能會對同一作品有不同的高下認定。

下一節我要說明：我們需要文化研究或文化批評（或一般知識份子）對色情進行解讀與批評，才能發掘色情的價值高下，才能顯示出色情踰越主流的巧妙動人程度，才能把色情的顛覆潛力發揚光大，將色情政治化。

四、

色情是個大眾文化或通俗文化中的產品，在很多方面色情和通俗文化的其他產品有共通性。例如，許多通俗文化產品在剛出現時，是被認為毫無價值的，是敗壞人心的，是墮落社會的，但是慢慢地，通俗文化與高等（菁英）文化的界限雖然存在，卻也開始了彼此滲透，對於通俗文化的各種研究和批評也在這些年來開始蓬勃發展。

在這裡我特別要提出：色情，其實是一種特定的文類，很多方面類似武俠、偵探、羅曼史、靈異恐怖、科幻等等通俗文類。它們有一個共通處，就是由於通俗商業生產而數量龐大、種類繁多，並且由於量產而給予人一種刻板印象，就是它們的呈現、書寫或風格有某種老套的典型（「配方」或「公式」），似乎千篇一律；不過也由於量產，之中其實包括了不少例外驚喜或者突破窠臼的非典型作品，而有創新風格、雜種等可能。例如，色情方

面有武俠色情、科幻色情、靈異色情、羅曼史色情、諧擬色情（諧擬名著或名電影）、古典章回色情小說、歷史劇色情、「大河小說」色情⁷等等雜種文類。當然，其中價值的高下之分，需要批評活動來鑒定。

所謂色情需要「批評」，當然不是說色情要被貶低、斥責或批判的意思，而是文學藝術活動中所謂的「批評」，也就是對於色情文本進行解讀，評估各種色情的價值高下，並且探索與闡釋其文化假設、社會意義等等。對色情的批評，其實是對大眾文化批評的一部份，而「批評」預設了認真看待被批評事物的價值。許多文化研究學者都曾呼籲對通俗或大眾文化進行批評的必要，他們提出的理由也都適用於色情。

例如徐賁便引述了多位研究者而論証：「大眾文化看上去有雷同性的模式和類型（包括其內部的千變萬化）不是意義生產和流通的限制和障礙，而是它們的基本條件，也是大眾性文化活動的一種特殊的（當然不是唯一的）認識方式與運用機制」（307）。易言之，大眾文化產品表面的雷同或配方公式，本來就是構成類型（文類）的條件，是生產、流通與消費（解讀）的指南和資源。徐賁認為由此可結論出大眾文化與菁英文化的不同處，他說：「大眾文化與菁英文化不同的是，它並不刻意地去與現存的文化樣式、價值或程序對抗」（306），與此對比的是，「菁英文化的信條是擺脫常規的誘惑和限制，立意創新」，但是「立意擺脫」就意含著某種依賴關係，故而徐賁立即指出：「但是，任何菁英文化作品其實卻並不可能在傳統或文藝樣式之外的真空中產生。事實上，一切菁英文化作品都無法擺脫常規和創新的張力場作用」（306）。徐賁雖然認為菁英文化作品存在於俗套與創新的張力場中，但是他卻認為大眾文化作品完全地沈浸在常規俗套公式配

7. 「大河小說」用俗話說就是長篇文學巨著，常以三部曲等系列形式出現，人物場景眾多，涉及大時代的歷史變化等等。現在也有色情小說仿效這種形式。

方中，而沒有張力或辯證，所以徐賁會結論說：「大眾文化不是反文化、大眾藝術不是反藝術、大眾美學不是反美學，大眾文化政治更不是激進政治」（306）。從靜態觀點來看，這個結論似乎是對的，因為前面才提到「大眾文化有意識地運用常規程式（體現為類別）所提供的條件和可能。這不僅是文藝創作的需要，而是文化交流和大眾傳媒的需要」（徐賁 306）。但是從動態觀點來看，顯然大眾文化也一直在變化中，不但「菁英創新」的重複沈澱必然終將成為常規，而且我們應該看到：大眾文化為了創作的需要、產品的流通媒介與消費解讀，往往刻意地把「創新」導納入配方公式中，以便保持大眾文化的類型樣式，或不流於菁英文化而有所區分（菁英文化則是刻意地把「創新」脫離配方公式外）⁸。換句話說，大眾文化也同樣地存在於常規與創新的張力場中，只是操作方向與菁英文化相反而已。

上面最後對於徐賁的修正，意圖凸顯大眾文化本身隱含的創意、反文化、反美學與激進政治的可能性。這些可能性不是如阿多諾所想的只存在於菁英文化中，其實也同樣存在於大眾文化中，卻被大眾文化本身的常規俗套運作所刻意掩飾隱藏。對於大眾文化的批評活動，例如對於色情的批評活動，就是透過對其配方常規的分析來辨識與解讀它的「反」的可能性，目的之一則是：「由此發現大眾對他們現實生存處境的評價和求變意向」（徐賁 307-308）。⁹

8. 故而大眾文化也有創新的成份，但是卻總要保持大眾文化的常規。例如一部有創新元素的恐怖片，總是還要套用恐怖片的常規或配方公式，讓觀眾知道這是恐怖片類型，而不是什麼坎城影展的藝術電影。

9. 此外，徐賁還指出大眾文化的主要配方程式、其種類與樣式乃是特定的社會文化環境產物（306），例如日劇與日本社會文化環境、武俠與中國文化環境之間有著密切關係；因此，某些配方程式會對某國的大眾特別有吸引力（307）。徐賁這裡比較沒有論及跨國的大眾文化問題（例如，韓流現象顯示有些亞洲國家人民比韓國人還更瘋狂迷韓劇或韓星）。但是他的提問還是有效的：「它們的配方結構中究竟都包含著怎樣一些價值、關切、嚮往，能抓住大眾的心，使他們沈浸於其中，樂此不疲？大眾文化的配方程式是人們對生存世界的

大眾文化的這些通俗文類除了總是有配方公式外，還有另一個共通特色，亦即，它們有著特定的幻想結構，例如有關於實在世界的特殊假設——如恐怖電影內可能包含著超自然的能力或世界（鬼、地獄等），色情文類中全家都是色情狂，或者科幻文類中存在智慧生物的其他星球。還有像，武俠是發生在所謂江湖的地方，人們具有內力武功等虛構的能力，可以在中國的大江南北很快來回旅行等等。有時正因為這些通俗文類所幻想的虛幻宇宙，而有著逃避現實或白日夢的功能，或者某種烏托邦的指涉；但是這些幻想也對照著現實的缺憾或變形，表達出對現實的不滿或願望。像色情就常常描述一個「性隨時可得」的烏托邦。¹⁰

再者，這些通俗文類通常只處理人生的特定面向，人物也往往被設定為僅具有單方面功能。例如，色情中的人不是完整的人，沒有完整的人性，色情中的人只是個「性人」（sexual being），只有性——Sontag便指出通常我們不願意只作為一個「性人」，因為我們在日常生活時是個完整的人，只有當我們「性致高昂」、喪失自我控制的時刻，才變成只是個「性人」（155）。這似乎暗示了人們排斥色情的理由，就是因為排斥只有「性人」存在的色情世界。¹¹

又例如，武俠小說只處理武功、稱霸武林等等，而不管吃喝拉撒睡。總之，上述這些特定的通俗文類都幾乎不是完整人生的寫實，因此對於人生的處理也與一般文學不同，而只注重人生或生活的某些面向，因此強調寫實主義的文藝批評有時不能完全適用於這些文類。

認知方式。」（307）

10. 色情文類中全家人幾乎都是色情狂的幻想，不只是亂倫禁忌的踰越，還有它也是「家庭價值」（家人愛、團結一體）的變形。
11. 這也暗示了人們排斥諸如同性戀、偷虐戀等「性變態」的原因，因為「性變態」被當作只是個「性人」，被其「性」所定義，性是這些人的全部，其完整的人格只透過「性」來代表。

如前所述，上面這些文類的一個共同特色就是都（曾）被認為毫無價值，有些則因為青少年的耽迷而被父母學校所禁止。不久前台灣有很多羅曼史的小說在掃黃的法律下備受威脅。而這種查禁的舉措，在過去台灣經常發生。1959年年底台灣的警備總部展開了「暴雨專案」針對武俠小說進行查禁，共查禁了404種書目，曾經一天之內取締了97種12萬冊之多。這個查禁是針對所謂「赤黃黑三害」，但是主要是針對「赤」就是和「共匪」有關如金庸這類作者的作品（136-37）。葉洪生和林保淳指出：這個暴雨專案的查禁所引起的寒蟬效應，使得小說家避免以歷史興亡為故事背景，這和後來台灣武俠小說缺乏史詩般的大手筆、大格局之作有關；同時，暴雨專案也中斷了本省作家學習創作的機會，使得武俠小說家大多是外省人（140）。

這裡我特別要提出武俠小說為例。台灣有些文藝批評家有鑑於一般把武俠小說當作不登大雅之堂、毫無價值的文類，因而就著書立說來發揚武俠小說的價值。像葉洪生就寫過許多關於這個主題的文章，後來他和林保淳還合著了一本《台灣武俠小說發展史》，其實就是替這個文類建立歷史，找到其演化的過程。龔鵬程則在《俠的精神文化史論》一書中，把武俠小說和中國歷史與文化中的俠的精神聯繫起來，替武俠小說奠定一個深具歷史文化意義的基礎。盧建榮則指出台灣武俠小說對於中國性的製作，還特別分析一些本省作家的作品，這等於偏重武俠小說在過去國族打造的現實功能。另外，陳平原在《千古文人俠客夢》這本書裡面，除了追溯武俠小說的歷史文化傳統，實際與虛構的關連外，還特別分析了武俠小說的類型，這是沿用文學批評中的分析方法，藉由此來進行對武俠小說的批評活動，也彰顯了武俠小說的可能價值。

很明顯的，如果色情想要表彰自身的價值，那麼就必須存在著對於色情的批評活動，也就是對其價值高下的分辨。武俠小說

的批評活動可以給予我們很多啟發。建立色情產品的發展歷史，追溯色情的文化與社會基礎，色情與通俗文化產品或科技等等的互動，分析色情的類型、結構規則等等，都是可以彰顯其價值的活動。

上述談到的武俠、偵探、羅曼史等通俗文類的內容大都是有固定結構的，但是偶而我們會看到某個特別的作品會破壞這個結構的一些規則。發掘出這些結構規則與例外，也自然是解讀和批評活動的一部份，同時這顯示了這些文類的內容是複雜的而非簡單的，因為通常只有複雜的內容才有結構規則與例外可言。

色情當然是有結構與類型的，只是這些結構規則與類型會隨著色情的演化而改變。Kronhausen夫婦在1960年前後曾經從色情心理的觀點列出色情小說的結構。當時他們的目的是要把所謂的情色寫實主義和露骨色情區分開來，因為他們認為兩者在挑起讀者性慾上並無不同，在被當作猥褻方面也是一樣（Kronhausen在書中曾數次駁斥以「社群標準」來界定猥褻），但是色情有些特定的結構，例如勾引，也就是性的受害者後來會合作，所謂「嘴裡說不要，身體卻是誠實的」。還有，破處，裡面會有愉虐的成份；亂倫；放縱的父母，不但容忍甚至參加子女的性派對；褻瀆神聖，把最低劣的和神聖的混合在一起，例如出家人的情色；髒話或者禁忌的語言；性能力超強的男人，超級大的生殖器或大奶奶等；花痴女人；黑人和亞洲人作為性的象徵，像黑人男性，亞洲女性等等；同性戀；鞭打。以上這些類型是西方或美國的色情小說在某個年代的流行，在其他時代和社會當然會有些不同。

這裡所列出的結構規則，只能看作初步的歸納，並沒有區分場景、人物、功能。接下來的重要的工作則是去分析這些結構背後所顯示和所結合的各類元素，包括人物的演化、場景的社會意義、踰越的社會功能等潛規則。Sontag在這方面也提供了一些洞見，也就是色情的「潛規則」，可以歸納如下（Sontag的思惟很文學與複雜，我則盡量用通俗易懂的話來解釋她的重點）：首先

她講到色情的世界總是很經濟的，也就是沒有什麼廢話，一切都是為了性的場景；一切發生的感覺就是為了性行為。最極端的當然就是故事沒什麼鋪陳就直接到了活塞運動的場景，正如一張張色情圖片一樣。當然這個規則不是沒有例外，對於很多鋪陳的作品，有些讀者就用前進快轉來處理。其次，色情的世界是把所有事物都轉化為性，性就是這個世界通行的貨幣，因此所有人事物都可以進行（性的）交換：管你是男是女是狗是老是小、是母子叔侄師生或郵差、是口腔肛門乳房、是黃瓜還是大便，一切都可以變成性，都可以交換。所以色情中所出現的每個人都可能跟其他人發生性關係（162-163）。

總之，色情不但有結構與類型，也有潛規則存在，雖然這些結構與規則都可能被修改、顛覆與踰越。這顯示色情是人類想像的複雜產物，也同時是批評的對象。

但是對於色情的批評活動必須在一個社會脈絡下進行才成為可能。在西方的色情電影工業中，有類似的表面活動，像舉辦成人電影的影展和頒獎活動，還有在色情雜誌中，進行對色情片的影評。在西方的女性情慾運動和反色情檢查運動中，一些女性主義者及其友人也寫作情色小說，出版成書，最知名的就是Susie Bright編輯的Herotica（女色）系列小說。台灣文化界在《島嶼邊緣》時期（1990前後）也有過類似的努力，刊出過「妖言」系列。近期則有性權會的《慾來慾愛你》徵文活動與出版；以及許佑生等人出版的《性史2006》；早在民國時期，性學博士張競生也做過同樣的事，不過，有些文章還不算露骨的色情。

今天在台灣，刑法235條不但取締色情電影，有時也威脅著個人色情寫作，更配合著圖書分級制度來縮減情色創作的版面，受到影響的有羅曼史小說寫作，還有像同志情色小說的寫作。從本文的討論可以看出，台灣性權會舉辦色情小說獎的選拔和出版其實是很好的運動策略，而且社運團體、學術人和出版單位可以

合作來把現有流傳的匿名色情小說加以評選出版，編選色情小說精選集，還有對於過去已經出版的色情小說當作史料加以整理（例如在同志情色小說方面，其實有很多豐富的書寫和出版，如安克強、許佑生、阿ki等人或編或寫的小說），而這些都同時配合著對於色情小說的批評活動，也就是類似武俠小說的批評活動一樣。

在批評活動方面，需要知識份子投入對一些色情的分析和嚴肅的論述，也就是認真看待色情。有些情色故事或電影具有文學和藝術的價值，這是毫無疑問的，但是還有些露骨色情缺乏文學藝術的價值，而正是這些色情被當作毫無價值而被查禁。這篇文章就是在顯示為什麼這些露骨色情其實也是具有價值的，它們缺乏的不是價值，而是缺乏被認真看待。在通俗文化普遍滲透各階層的生活的今天，不論是日劇、動漫、賣座電影等等都有被認真看待的批評，色情則更需要被更多的知識份子認真看待，因為知性的批評活動與底層色情的結合，將是一件促進社會進步、文化踰越的實踐。

由於色情的基本內在規則就是踰越文化成規，因而色情本身就是一種文化批判，只是其踰越來自無意識的慾望，因此未必是有自覺或者未必有政治企圖與確定方向的文化批判。知識份子對於大眾與通俗文化所進行的批判，則是自覺的、可以有政治企圖與社運方向的；因而知識份子對於色情所作通俗文化批評與研究，可以結合不自覺與自覺的文化批評，可以將色情踰越文化規矩的無意識慾望能量轉化為有意識的政治批判，將色情的潛在顛覆性明白表達出來，而成為社會運動的文化政治之一部份。¹²

12. 女性主義者對色情也曾做過文化批評，並且也曾將對色情的文化批評轉化為對父權社會的政治批判，成為女性主義運動與文化政治的一部份。但是由於主流女性主義在性方面的立足點的侷限，看不到其他遭到性壓迫族群的處境與視角，因而對於色情的解讀與批評流於表面與粗糙，誤認色情只是順從體制（就像所有通俗文化產品一樣順從體制），而沒看到色情踰越主流與文明，並且是性多元主體的認同資源，可以轉化為抗爭的意義。

在此，我要進一步地澄清我所謂的「對色情的認真批評」。首先，批評的角度應該是多元的，而不只是美學的，還應該包括社會—文化—「政治」（廣義的：性／別、族群、年齡、階級、身體政治）的角度；即使是美學的批評也不能僅限於中產階級的美學品味。此外，對於色情的認真批評不可能脫離色情的歷史發展脈絡，這個歷史發展脈絡則直接和性／別文化的變遷、管制色情的法律、傳播科技、相關企業的資本變化相關。

例如，1970年代的美國，色情進入了主流電影（例如《深喉嚨》、《艾曼紐夫人》），也得到社會主流的重視，就是美國電影工業與其社會、經濟、法律等因素互動的一個漫長的歷史發展之結果。這個時期由主流電影工業所拍攝的「情色」電影，可能十分符合新興中產階級的美學口味。之後1980年代錄影帶（錄象帶）技術的出現，不但使得色情進入一般家庭，也催生了低成本與大量製造的色情片，主流電影工業也不再拍攝近乎色情的情色電影。如果從中產美學來評價這個時期粗製濫造的色情，而忽略其深入千家萬戶、普及「色情識字率」、粗獷（robust）的民粹活力，則會忽略色情與美國右派的微妙張力或甚至對立。1990年代VCD與DVD的出現，加上後來的網路，使得色情從量變走向質變，也就是在更大量生產後，色情變成分眾化，各種性差異浮現。分眾與差異化的色情則變成各類性小眾的認同、培力、愉悅、動員集結、次文化資源。差異化的色情與性少數互相激盪與成長。另類的色情與自拍或拼貼的色情也在低價影像製作軟硬體價格下降和網路浪潮中出現，成為具有社會活力的最新色情文類。故而，如果從中產美學的觀點來看，1970年代主流情色電影之後，色情走向家庭大眾，而後走向分眾的趨勢乃是美學上的倒退，是色情商品大量生產後的品質低落，從精緻走向粗糙劣質。然而，從性解放政治的角度來看這個變化，卻有不同的評價。總之，無論在美學或其他面向上，我們都需要更多元、更關照歷史社會脈絡的批評角度。

五、

最後我想要提出的色情價值，是和色情媒介的個人化趨勢有關。我們知道二十世紀後葉有所謂的「色情工業」的興起，先是色情攝影的雜誌，後來是色情電影與錄像帶，晚近則是VCD與DVD，而二十世紀後期查禁色情的法律主要便是針對這些色情工業的影像產品。但是隨著網路媒體與科技的演進，色情在二十一世紀的今日出現了新的面貌，也就是以個人化生產為主的色情創作的興起，而不只是色情工業的色情商品，這使得原本針對色情工業的法律有侵害個人表達自由的可能（參見本文附錄）。以下我要指出：個人化的色情創作直接地相關於個人的表達自由，是必須認真看待的權利。

隨著新世紀的來到，我們看到幾個隨科技發展而來的新趨勢，例如影像製作與流通成本降低，以及網路的個人化書寫的興旺（部落格或博客是主要的徵候），我們看到非商業性質的個人色情書寫，或不具規模的個人的色情影像製作（視訊真人秀、自拍、自製或改製影片或動畫、自製或改製漫畫圖片等），透過網路來流通。這些不同於色情工業的「**個人化生產**」（作者則包括未成年男女）基本上是**自戀文化下的個人的自我表達或表現**；例如人們意圖分享他們的工作、愛情、疾病、家庭朋友、休閒、思想、嗜好、外表、個性、慾望、想像、情緒、知識、偶像崇拜、搞怪態度或隱私生活等等，之中當然包括了分享裸露身體或性生活或性幻想等等，但是也包括了觸犯社會與文化禁忌的廣義「猥褻」表達（例如吃大便、裝死、自殘、危險行為等等，還有所謂的Kuso或無厘頭文化）。

這個不同於色情工業的個人化生產，造成了「**文化生產的民主化**」，也就是文化生產不再限於少數文藝工作者，這個現象乃由許多因素的輻輳所造成（此處不談）。文化生產的民主化，使

得文化生產不被文化工業所完全壟斷，但是也因為這些個人化的文化生產者，也同時身為文化工業的消費者，往往會在其個人化生產中挪用文化工業的產品，所以使得文化生產有著複雜的面貌。

重要的是，上述這種個人化的色情生產（文字或影像）建立在自我表達的「良心」上——個人對自己誠實而無所保留的表達、忠於自我的表達，其創作初衷或創作衝動在這一點上和過去某些文學藝術創作者相同。至於個別的創作成品則也有可能扮演各類社會功能（如諷刺或批評現實、發洩集體情緒等、某些社群的交流等等），當然也可能無甚價值。這些民主化的創作成品被不確定的讀者群（也可能同時是作者群）所消費或被欣賞，進而彼此影響而造成文化現象。在這樣的前提下，文化生產民主化所產生的成品，似乎不能再以過去菁英主導的文化生產時期的美學標準來判斷是否為夠格的文學藝術成品，因為這些民主化的文化成品接近所謂的「素人」創作，其生產與消費的脈絡和動機並不是在過去文學藝術的美學空間內立足。這種民主化的文化生產的核心其實就是：許多成年或未成年的普通人希望其他人能分享他的自我，而許多普通人也想要閱讀或觀看別人的自我（還有些普通人則想要某些人的自我表達能被更多人分享，因而為之傳播流通等等，例如網路上的轉貼、轉寄活動）。

很明顯的，在一個十分個人化、原子化（孤立自我）的社會中，民主化的文化生產（與消費、流通）有著**創造新的社會團結（solidarity）與形成各類社群的功能**。然而，由於此處所表達或分享的「自我」內容可能包括了被歸類為「色情」的成份，因而受到檢查查禁與後繼而來的懲罰（社會污名或司法刑責）；更有甚者，近年來，懲罰有同時針對生產者、消費者與流通者的趨勢或企圖，可以看作法律與檢查制度面對新的文化生產民主化局面時的過度反應。

不過重要的關鍵問題是：懲罰這些良心的自我表達者的檢查

制度或法律是否不義？之所以是「良心的自我表達」乃是因為這種表達是忠於自我、出於對自我的倫理要求，因為不如此表達便是一種自欺或自我異化，正如同跨性別或同性戀不能表達其性／別認同時的自我異化。對晚期現代的許多自我而言，其情慾或身體的存在方式已經成為其自我認同的核心，禁止其自我表達不可避免地會造成對其自我的不義壓迫，更何況這些自我表達或自我特色是無涉他人的「私德」（self-regarding），也常屬於**想像的領域**（imaginary domain）。大陸的網路寫作者木子美就是一個典型的例子。此外，不但木子美之類的寫作者可以透過色情書寫來表達自我，其他人也可以透過這些書寫找到自我認同和自我表達的方式（即，它說的正是我的故事！），故而促進這些文字的流通是有利於他人的、且出於**利他動機**的（例如，由於我可能從我現在看到的一篇特殊的愉虐戀小說或圖片影像而認識自我，因為我自己可能就是因閱讀到它而具備了愉虐戀自我認同，我希望這篇小說的流傳能夠有利於和過去的我有相同處境的人，甚至形成認同的社群）。總之，對於個人化或民主化色情的生產、消費、流通加以懲罰的檢查制度或法律，必須面對它對個人自我所可能造成的異化壓迫——特別需要加以考量的是，當這些色情的生產者、消費者和流通者是未成年人本身的時候，等於剝奪了未成年人自我認同的權利。

最後，從社會運動的立場來說，目前取締色情的法律大大地限制了缺乏資源的社運人民以身體、裸露、自拍、性、幻想等低成本方式來進行抗爭與批判的可能。因此反對查禁色情應該是所有社會運動的共同主張。

引用書目

- 徐賁。《走向後現代與後殖民》。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6。
- 陳平原。《在千古文人俠客夢：武俠小說類型研究》。台北：麥田，1995。
- 葉洪生，林保淳。《台灣武俠小說發展史》。台北：遠流出版社，2005。
- 劉達臨。《中國五千年性文物大觀》。台北：巨流圖書公司，2000。
- 盧建榮。〈製作中國性：司馬翎和雲中岳及其本地追隨者〉，《台灣的後殖民國族認同1950-2000》。台北：麥田，2003。
- 羅檢秋。《近代中國社會文化變遷錄》第三卷，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98。272頁。
- 龔鵬程。《俠的精神文化史論》。台北：風雲時代，2004。
- Cornell, Drucilla. *The Imaginary Domain: Aborting, Pornography and Sexual Harassment*. New York: Routledge, 1995.
- Craig, Alec. *Suppressed Books: A History of the Conception of Literary Obscenity*. Cleveland and New York: The World Publishing Company, 1963.
- Hunt, Lynn. "Introduction: Obscenity and the Origins of Modernity, 1500-1800." *The Invention of Pornography: Obscenity and the Origin of Modernity, 1500-1800*. Lynn Hunt, ed. New York: Zone Books, 1993. 9-45.
- Hyman, Stanley Edgar. "In Defense of Pornography." *Perspectives on Pornography*. Ed. by Douglas A Hughes.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1970. 35-41.
- Kendrick, Walter. *The Secret Museum: Pornography in Modern Culture*. New York: Penguin Books, 1988.
- Kipnis, Laura. *Bound and Gagged: Pornography and the Politics of Fantasy in America*. Durham: Duke UP, 1999.
- Kronhausen, Eberhard and Phyllis Kronhausen. *Pornography and the Law: The Psychology of Erotic Realism and Hard Core Pornography*. Revised edition. New York: Ballantine Books, 1964.
- Peckham, Morse. *Art and Pornography*. New York: Basic Books, 1969.
- Rolph, C. H. *Books in the Dock*. London: Andre Deutsch, 1969.
- Sontag, Susan. "The Pornographic Imagination." *Perspectives on Pornography*. Ed. by Douglas A Hughes.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1970. 131-169.

附錄：取締自拍，危及表達自由

卡維波

近年因為數位相機與電腦網路的普及，使得越來越多的人喜歡拍照和做影像實驗，交友網站充斥著美化的沙龍照、大頭貼、清涼照、搞笑或生活照等等；之中引起司法單位注意的則是所謂「自拍」。然而司法單位在乎的卻又只是自拍的露點與否，特別是只要引起社會新聞矚目的自拍，就不分青紅皂白的取締，這個做法很有商榷的餘地。

首先，真正的自拍並不是商業行為，因此自拍不涉及金錢脅迫或剝削，完全是出於表現自我的自由意志。故而自拍有別於各種雇傭模特兒的情色寫真，乃是一種自發性的「全民」寫真。之所以是「全民」乃是因為不論年齡美醜胖瘦，不論男女跨性別或同性戀異性戀，都有自拍之舉。因此在美學上突破了一般商業寫真的制式裸露女體標準，引入了多元化的、男女均等的美體視野，讓（例如）肥胖的中年男女也可以展現其身體之美，這對於打破人體美的單一標準、促進身體平等是有重要貢獻的。司法機關取締這種弱勢個人的自拍，只會幫助強勢的商業體制繼續壟斷人們的美學標準。

其次，自拍的最基本精神乃是人民的表達自由，而表達自由則是普世所保障的人權價值。許多先進國家的自由憲章都說明了表達自由並不限於書籍文章或政治意見，而包括了各類影像、表演、設計、傳播媒體等等，身體本身也可以是表達自由的媒介，而且表達自由同時意味著出版、發表與公開的自由。藝術的表現自由也是表達自由的一部份，但是藝術的表現自由並不限於藝術家專業；自拍其實是小老百姓的自我藝術，將自己身體視為美的對象。由於裸體通常是隱私，因此代表了真實自我，故而裸體自拍可以揭露自我內在，這種表達自我的自由是任何非極權國家都

應該保障的。

此外，自拍的創作衝動起源於對自己身體的喜悅欣賞，取締自拍則似乎繼續鼓勵人們對自己身體的嫌惡羞恥感。在社會文化鼓勵正面看待身體的今日，全球媒體到處充滿著裸體的影像，司法機關卻毫無彈性不分脈絡的取締，實在有違時代的潮流。

有些自拍選擇了公共場景，司法單位認為這是向權威挑戰。然而向權威挑戰絕不是罪惡或錯誤，反而是應該加以鼓勵的民主精神，表達的正是「公民不順服」的權利。事實上，以公共場所為場景的自拍有其政治含意，可以視為一種不滿公共權威的公開宣言或和平的抗議行動，理應該受到政治表達自由的保障。國內外均不乏在公共場所以裸體來抗議的例子，過去李敖書中就曾以自拍來作為自我表達的抗議精神。

目前多元社會形成許多像少數民族一樣的小眾社群與次文化，例如各國男同志交友網站對身體的表達就比一般人更為自由開放與大膽。這種小眾社群的特殊價值與文化也應該和少數民族一樣，受到司法單位的理解尊重，而不是承受僵化蠻橫的露點取締標準。

根據新聞報導有位同性戀因為自拍而被檢察官要求在網路張貼悔過書，文字中充滿了心靈與生活受盡折磨與恐懼的記錄。以後的歷史在回顧取締自拍時，恐怕要浩歎這個年代的野蠻無理：一個無害他人的善良百姓僅僅因為展示了上天所賜且完全屬於自己的事物，卻遭到國家的追捕與摧殘。這恐怕是對表達自由成為普世價值多年後的最大諷刺。

原載於《中國時報》2003年12月18日